

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3日9:3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2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隽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法律法规规定编制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6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

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——公告格式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就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编制了《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7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5日